

風險管理委員會

一、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

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於 111 年 3 月 15 日由董事會決議通過，作為本公司風險管理之最高指導原則。主要核心精神在於遵循國際標準體系，向卓越標竿企業學習。同時落實法令遵循，以確保實現企業永續經營。

本公司除遵循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發布之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建立財務、業務及會計管理制度，評估並監督營運活動之風險。經營管理階層積極參與訂定風險管理政策與對應方針，確保營運活動之風險在可接受範圍內。此外，本公司遵循重要生產基地之當地政策法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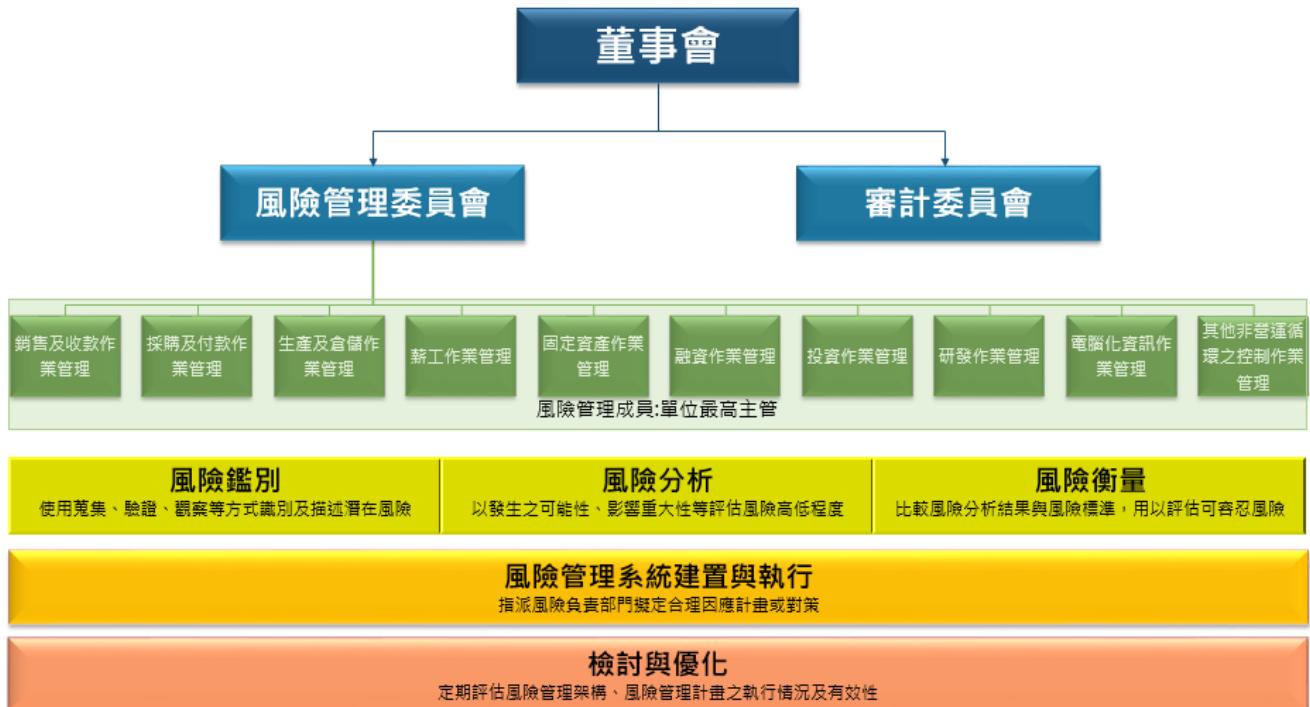
二、風險管理範疇

本公司依循 ISO 31000 框架及方法論，執行辨識 (Identification)、分析 (Analysis)、評價 (Evaluation) 等流程，依照「策略」、「財務」、「營運」、「法遵」、「環境」五大面向彙整 24 項風險議題。再以「風險分析矩陣」，考量公司資源，決定管理風險優先順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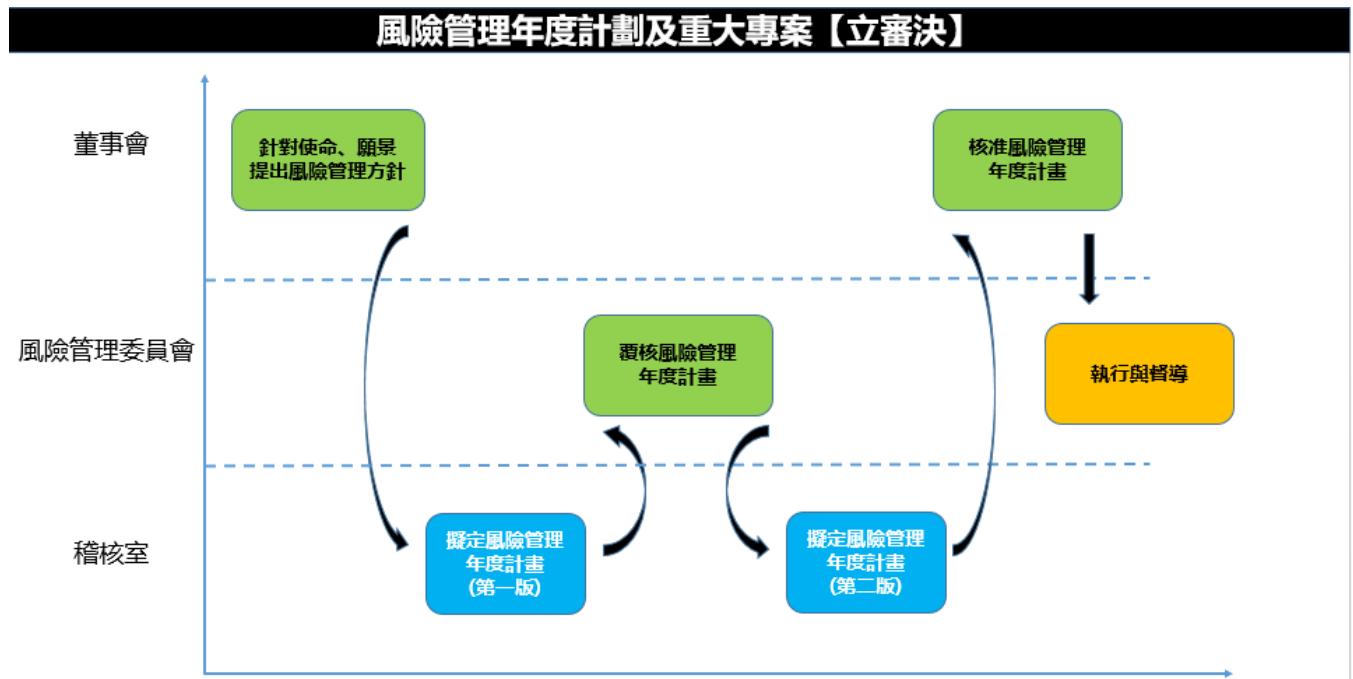
三、組織架構及職權

1. 本公司遵循中華民國 111 年 8 月 8 日公告之上市上櫃公司風險管理實務守則，設置隸屬於董事會之「風險管理委員會」，由董事會決議委任，其人數不少於三人，且半數以上需為獨立董事，並由獨立董事擔任主席，風險管理委員會應對董事會負責，並將所提議案交由董事會決議，其職能如下：
 - 一、審查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組織規程及守則，並定期檢討其適用性與執行效能。
 - 二、核定風險胃納(風險容忍度)，導引資源分配。
 - 三、審核重大風險議題之管理報告。
 - 四、依據公司所面臨之風險，核定風險控管的優先順序與風險等級。
 - 五、審查風險管理執行情形提出改善建議；每年至少一次向董事會做年度報告，並於年報、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公司網頁揭露風險管理相關資訊。
 - 六、執行董事會之風險管理相關決策。

2. 風險管理委員會為隸屬於董事會之治理機構，與審計委員會共同協助各營運單位完善風險管理體系，運作流程詳見下圖



3. 本公司董事會依據使命、願景，提出風險管理方針，由風險管理委員會審議年度計畫，並送呈董事會核。核准後責成公司營運單位執行並定期督導專案推動成果。



四、風險管理委員會執行情形

1. 委員選任

本公司於112年5月10日經董事會通過成立風險管理委員會。配合董事改選，113年5月31日由董事會決議委任第二屆風險管理委員由全體獨立董事沈文忠、蔡篤恭、張立秋、洪水樹、黃資婷及董事彭聖華擔任，並經全體委員推舉獨立董事沈文忠擔任召集人及會議主席。

2. 風險管理委員會出席情形：

- 第二屆委員任期：113年5月31日至116年5月30日。
- 114年度風險管理委員會共召開2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主要專長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召集人	沈文忠	經營管理及風險管理	2	0	100%
委員	蔡篤恭	經營管理、風險管理、投資及併購	2	0	100%
委員	張立秋	經營管理及策略規劃	2	0	100%
委員	洪水樹	經營管理及風險管理	1	1	50%
委員	黃資婷	經營管理、資訊安全及風險管理	2	0	100%
委員	彭聖華	經營管理及風險管理	2	0	100%

3. 風險管理委員會之決議結果及後續處理：

會議日期	議案	決議結果及後續處理
第二屆 第三次 114. 3. 20	1、報告113年度風險管理執行情形。	經全體出席委員審閱，並提董事會報告。
第二屆 第四次 114. 11. 12	1、擬定115年之風險管理目標，請公決案。	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無異議通過，並提董事會議決。

4. 匯報流程：

風險管理委員會每年擬訂年度計畫提董事會議決，每年至少一次向董事會報告風險管理執行情形，114 年度風險管理執行情形預計於 115 年 3 月 27 日向董事會報告。

114 年度風險管理執行情形					
中高度風險管控			永續議題之風險管理		
114 年度 2 項高度風險 (分別為海外擴廠風險及供應鏈缺料風險)，及 9 項中度風險，皆已由權責單位提出風險減緩措施，達到風險管理控制。	114 年度執行風險管理，對於 113 年度列為中度風險且風險值呈現上升趨勢之資訊技術風險，檢視相關減緩措施執行情況，無重大異常情事。	導入風險管理課程，對於到職滿三個月之台灣廠區處級(含)以下全體員工進行派訓，2025 年已完成 100% 派訓。	執行海外子公司營運查核，涵蓋中國、越南、美國及墨西哥等地區，確認風險並建置相關控制措施。	永續資訊管理納入 114 年度查核計畫，經執行查核，無重大異常情事。	1. IFRS 永續揭露準則之導入情形，相關執行結果(含永續風險與機會鑑別及財務量化等)業已按照規劃時程完成，並呈報董事會。 2. 修訂內控制度「永續資訊管理作業」，並呈報董事會。

5. 數位系統：

本公司已完成風險管理數位系統之建置，以系統化的方式辨識風險及風險評估。數位系統之推動，將更能有效保障投資人及公司的權益。